

台湾侠坛笑星李凉大师珍品

李凉谐趣武侠系列



天才混混

李凉

「台湾」李凉

续集

下

延边人民出版社

第53A-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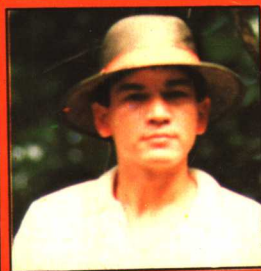
44J68
TC-X
22
C-2

天才混混

续集

下

李凉谐趣系列 ⑬ / 延边人民出版社



李凉 本名詹大光。由台湾电影界编导而改写武侠，以外女作《奇神杨小邪》轰动台湾。其文笔清新、诙谐，妙趣横生，一反血腥江湖古板老套，独开谐谑武侠一派。又因本人风流倜傥，相貌酷似刘德华，被青年目为偶像，其作品销量竟凌驾古龙等名家之上。

第十章 琴音·天籁

沉重闷实的声音，震得周围这些人心跳加速，血气翻涌。

呼轰的闷响，在石天鹏狂喝暴吼声中，又连续不绝地暴震而起。

登时，尘土飞扬，烟沙弥漫，好似为艳阳天底遮起一袭黄浊的纱幕，连山谷都隐隐在颤鸣，几欲崩颓。

围观的众人，终于禁不住迸溢劲气的排挤冲激，宛如醉酒一般，脚步踉跄不稳地朝后退去。

良久……

尘沙终于落尽，山谷恢复沉寂。

小混昂然拄刀于地，脸上仍是那种湛然如神的表情，他的嘴角依旧噙着一抹似有若无的淡然笑容，双目平视着三丈之外挺立未动的石天鹏。

石天鹏双手之中依然交握着北海钢母精炼的银枪，只是枪头的红缨已失，枪耳更是布满密密如麻的缺口。

而他那袭闪亮的银衣，此刻业已破碎不堪，连束发的方巾亦不知飞落何处，乱发蓬散，半披于肩，半垂额际。

他的面孔苍白，因激动而痉挛，正微微地抽搐着。

虽然，石天鹏的身躯亦不停地轻颤，但除了因他自己将满口白牙深深咬破下唇所染血迹，他浑身上下并无任何创伤。

半晌。

小混敛去心中武神，淡然问道：“现在，你对本帮主的武功，是否满意？”

石天鹏浑身机伶伶一颤，忽而哭吼着，拔足狂奔而去。

“鹏弟！”杜云亭回眸瞥了小混一眼，立即掠身追向石天鹏。

端木青云沉沉叹道：“好狂悍、好霸道的刀法！”

悟空禅师从刚才就目瞪着蓝天，嘴皮子不住地翕合着，直到此时，他忽然又哭又笑，冲上前去，紧紧搂住小混，狂呼道：“就是你……哈哈……就是你呀，呜呜……”

蓦地——

悟空禅师推开小混，他仔细瞧了又瞧，看了又看，然后，挂着满脸泪痕，嘻嘻笑道：“你认不认识我？”

小混被悟空禅师如此莫名其妙的态度，搞得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，只有憨然答道：“认识呀！你不就是悟空老和尚，少林寺出来的癫僧吗？”

悟空禅师心下大悦，又问：“你认识疯和尚我，那我们就算是朋友对不对？”

小混搔搔头，瞅着老和尚，他见悟空禅师满脸希冀的表情，心软道：“你既不是我的仇人，当然算是我的朋友啦！”

悟空禅师兴奋地狂吼一声，随即不住点头道：“好好……别忘了，你和老秃是朋友，别忘了喔，哈哈……”

悟空禅师蓦然仰天狂笑，而他的笑声令人听来竟有掩

不住的心酸。

正当小混等人全都莫名所以地看着悟空禅师，这位癫僧忽而啊的狂吼，双肩一晃，人便已鸿飞冥冥，顿失所踪！

小混怔然搔着后脑勺，回首问道：“公子哥们儿，这疯和尚是怎么回事？”

濮阳无华茫然摇头道：“我们也不清楚。”

丁仔反驳道：“可是老和尚是和你们一起来的呀！你们都不清楚，那谁清楚？”

皇甫泾淡笑道：“悟空禅师并非与吾等一起来此。他原是为朝拜普陀山的南海观世音菩萨而来，正巧和吾等同宿于不肯去观音院，因得知吾等欲寻小混帮主，故而自我推为公证人，硬缠着与吾等一路前来！”

端木青云接着道：“悟空禅师既有癫僧之称，言行自是异于常人，他的意向岂是吾等所能了解。我们不清楚他究竟是怎么回事，实属正常！”

丁仔耸耸肩不予置评。

小混将凝魂宝刀抛还小刀，拍拍手道：“不理他，现在你们文比打算如何比法？”

濮阳无华等三人，因石天鹏惨败后突然离去，及被悟空禅师哭笑莫名的搅和一场，对于较技之事，业已兴致不大。

经他们三人略做商量之后，濮阳无华提议道：“由于吾等颇为关心五弟此去下落，为了能够尽量缩短比试时辰，是以打消原定分别向小混帮主讨教之计划，改由区区为代表拂琴一曲和小混帮主相互切磋，不知小混帮主意下如何？”

小混潇洒道：“主随客便！”

于是，小刀找了块齐膝高的大石头，抽出宝刀，唰唰两

三下，将石头削成长方形的矮几，置于屋前空地的阴凉处，做为琴台。

濮阳无华将怀抱的雪琴轻轻置于石上，盘膝于石前坐定。

只见他抬眼环顾近前青葱翠绿的山光景色，深吸了一口气调匀呼吸，心与境合，抡指缓缓拨动琴弦。

刹时，曼妙的琴声，犹如天籁纶音，幽悠响起。

初时琴音宛似空山鸟语，幽谷鸣泉，引得树梢上的彩雀亦吱啾争鸣相合。

忽而琴声低转，像煞风吹起，雨打芭蕉，紧凑得直叩人心，惊走飞鸟；一忽儿，琴音回折，恰似珠走玉盘，露滴牡丹，予人喜悦祥和之感！

蓦地里，琴声倏停再起，犹如平地炸响一声焦雷，音韵铿锵似铁，如同急风骤雨，雷电交加，千军酣战，万马奔腾，充满壮烈凛然，刀光血影的杀伐之气。

琴音越拨越急，越奏越紧，使得旁人闻之血脉贲张，只想长啸而起，投入那种激烈的战场之中。

琴音就在最为激昂澎湃的顶点，戛然而止。

一时之间，山谷俱寂，众人不禁为如此令人痴醉的琴音，报以热烈的掌声和喝彩。

濮阳无华含笑起身，轻揖谢礼，随而转向小混道：“尚请小混帮主指教！”

小刀等人折于濮阳无华的琴艺，不由得为小混担心，不知他是否能弹奏出如此象样的曲子，搞不好，狂人帮这回可得砸锅丢脸！

小混笑意漾然地落坐，以指轻拭琴身，满意道：“原来这

琴是以罕见的千年雪松木制成，怪不得琴音的震鸣效果如此优美！”

他接着叮叮咚咚，拨弄几下琴弦，咂嘴笑道：“乖乖，这弦可是正宗天山冰蚕丝，无怪乎能经得起内力的催弹而不会绷断。不错，不错，这真是一具好琴！”

濮阳无华微讶道：“小混帮主好锐利的眼光，竟能轻易道出此琴奥妙。”

小混舔舔嘴唇，略见兴奋道：“好久没有奏琴了，今天难得上好琴，而且兴致也不错，少爷我便来个以琴会友！”

在众人期盼下，小混缓缓提手拂掠琴弦，一阵流水似的清脆声音，浅浅细细地流溢出来。

仿佛要渗入人心一般，充盈在倾听的众人耳中，熨贴众人的胸怀。

这阵细碎的琴音，虽是轻悄地若有若无，几近不可听闻，却又恁般清晰绵延，源源不绝地传出。

无形的音韵，此时仿佛已化为有形的小溪，由潺潺细流，越聚越广，终于汇成滔滔江河，悠长豪迈地向前奔流不息。

于是滚滚的琴音带着众人的思绪奔向浩荡大海，纵情翻腾于无边无际的宽阔海洋。

忽而奔腾的琴声变成袭卷海面的和风，那股祥和又无所不在地拂动一切，那股轻灵又飘逸地掠向大地……

蓦地——

琴音一沉，那阵掠向大地的风，顿时来到沙漠，变得恁地低哑呜咽，宛如细述着沙漠里沉冷的寂夜。

琴音在飘，悠悠荡荡宛似座座移来换去的不定沙丘，诉

说着大漠幻海的永恒。

琴声渐扬，沉寂的冷夜已逝，代之而起，是酷日当空的白昼，那种逼人的闷热，似乎随着琴声袭向众人，使得众人宛若置身瀚海，额际不自觉地沁出汗渍！

忽而——

木屋之后响起赤焰的嘶鸣，刹时，它那火红的身影已狂奔而至，眼神切切地四下搜望，仿佛在问自己是否回到思念中黄沙漫漫的故乡。

骤昂的琴声，像煞沙漠之中突现的沙暴，令人措手不及地呼啸而至，压得人心沉沉，几欲窒息。

赤焰惊惶地人立而起，长声高嘶，随即一头钻入小妮子怀中寻求躲避！

而这妮子竟在琴声牵引下，思想起塞外的老家和父母亲人等，此时早已泪眼潸潸，啜泣不已。

琴声仍然激烈澎湃，但是室人的压力逐渐消失，变成广袤、沉寂融合着虚空的无垠，殷殷召唤着众人内心最深处的奥妙。

同时，了无痕迹地涤净众人心灵曾经受过的创痛和哀伤。

所有的人，都在小混神妙的琴音中，迷失了自己。

不知经过多久的时间，濮阳无华自激动的情绪中，强挤出一句话：“我曾去过大戈壁……”

他闭上眼，努力镇定自己，有顷，方始接道：“刚才，我以为……我又回到沙漠了！”

端木青云和皇甫泾两人更是错愕地呢喃：“天呀，那是琴音还是天籁？”

小混似乎还停留在自己思绪当中，纹风不动地目注空茫。

忽然——

哈赤哽咽地扑倒在小混脚边，泫然欲泣道：“少爷，咱们何时回关外的家？”

小混飘飘渺渺道：“快了，等咱们办完正事就要回去。”

蓦地——

小混回到现实，他不解地瞪着身旁的哈赤，奇怪问道：“我说哈赤，你跪在那儿，哭得像个娘们儿，是在干啥名堂？”

哈赤怔然抹去满脸泪痕，吸吸鼻子道：“少爷，你弹出来撈什子琴声，让哈赤忽然想起蒙古老家，哈赤才会难过嘛！”

小混嗤笑道：“没出息，我不过是弹上一曲，也值得你如此大惊小怪！”

他再抬眼一瞧，这才注意到不光是哈赤，几乎每个人脸上的表情都不太对劲，就连站在屋内的小郎母子，亦是张口结舌，傻怔怔地瞪着他发呆。

小混悄然呵笑道：“没想到本少爷的琴声竟能如此令人感动。”

濮阳无华长叹口气，一揖到地，钦服道：“小混帮主神技，果然堪称琴中圣手，区区自叹弗如，差之甚远矣！”

小混摆摆手，戏谑笑道：“你也不太差啦！只要你不之乎者也，就会更好一些。”

濮阳无华坦率笑道：“若真是如此，区区宁愿放弃诸圣先贤之体，也要求个琴艺进步！”

顿了顿，他接着爽朗道：“无奈此为不可能之事，除非……”

小混瞟眼黠谑笑道：“除非我告诉你，增进琴艺的方法！”

濮阳无华直挚道：“不错，不过小混帮主若有难言之隐，吾等亦不敢相强。”

小混爽落大方道：“这种事有什么难言之隐，其实，道理很简单，你只要能够把谱忘掉，就逐渐会达到我这种境界！”

“把谱忘掉？”

濮阳无华三人等不约而同，讶然脱口重复这一句话。

小混瞧他们三人茫然的样子，就知道他们不明白个中道理。

于是，他索性解释道：“任何音乐弦律若是着于曲谱，其表达的方式，难免就会受到限制。譬如，滑动的音符，原本可以表达流水的动性，也可以表达浮云的飘逸，就看作曲之人如何诠释，可是任何诠释却都只能传达出一种意念，而割舍了另一种意念。”

小混见濮阳无华等人颌首同意之后，接着道：“以刚才濮阳老兄的演奏来说，你已经精确地捕捉到琴曲中的涵意，而且也懂得将心神贯注于曲中，并借着高超的技巧，达到心与曲合的境界。”

喘口气，小混继续道：“像这样子弹琴，你永远是受曲谱的摆布，作曲的人要你弹水，你就无法弹云，势必破坏整个曲子的流畅。如此，你的琴艺虽好，却也无法突破精进！”

濮阳无华等人似是有些明白地陷入沉思之中。

小混给他们一段仔细思考的时间，以消化他刚才那一番话。

然后，他缓和语气道：“所以，当你们演奏时，不论是笛、

是箫、或是琴，唯有忘掉有形的曲谱，让自己的心灵一片空白，毫无其他曲调的杂思。

“这样，你们才能想到什么意境，就奏出属于那层意境的音律，毫不拘泥有形，如此自然会达到曲随心生的无形境界。”

小混终于语声幽远的结论道：“那时，任何音韵弦律的演奏，都是心灵的演奏，也唯独人类的心，方能体悟天地万物之间复杂的变化和种种声响。

因此直接由心灵深处所奏出的音律，才能真正符合自然宇宙的律动，方可算是接近天籁之音的高超演奏。”

濮阳无华他们三人痴然沉醉于小混所说的一番话之中。

良久……

濮阳无华幽幽长叹一声，虔诚揖礼道：“与君一席话，胜读十年书。吾等向来自傲于乐艺之精，少有人可出其右。如今方知此道之不可窥，昔日自以为是之谬，想来着实惭愧。”

他和端木青云、皇甫泾等三人再度向小混深深一揖为礼，脸色沉郁地飘然离去。

小妮子茫然不解道：“他们怎么回事？好像受了很深的刺激耶！”

小刀感慨道：“他们三人在江湖中，是出名的爱乐成痴，而且向来目高于顶，如今小混一席话，揭发音乐之道最深的奥妙，却是他们从未窥见的殿堂，他们岂有不受刺激之理！”

丁仔若有所思道：“小混这番话，何止是阐明乐艺的妙境而已。武学一途，不也是要超越有形，寻求心灵的无形，这就是无招胜有招的境界！”

小混伸手摩弄丁仔头顶，嘿嘿狎笑道：“孺子可教耶！竟也开始懂得举一反三的道理，未来前途尚有可为！”

丁仔拨开他的手，龇牙咧嘴道：“辣块妈妈的，什么才尚有可为，是大大的有可为！”

小混哧地一笑，忽又想起什么似的，奇怪道：“爱乐成痴的人，怎么会和金剑、银枪这种喜欢玩枪弄剑的人搞在一起，而且结拜成兄弟？”

小刀道：“其实，武林四公子中，真正与金剑公子有结拜之谊的人，只有银枪公子石天鹏，其他三人，则是因为他们与石天鹏家为世交，故而间接也和金剑公子杜云亭称兄道弟。”

小混点点头，蓦地击掌叫道：“好了，今天被这公子哥们儿搅和一场，耽误不少时间，咱们赶快离开这里到慈云庵去，看看九死还魂草是不是真的在那口井里。”

小郎急忙奔来，拉着小混的手，真挚道：“小混，我娘说时辰还早，要你们留下来吃过午饭再走，她老人家已经下厨正忙着，你们可千万走不得！”

小混和其他人对望一眼，豁然笑道：“好，反正吃饭皇帝大，其他什么事都等吃过饭再说。”

于是，狂人帮众将官立即抛开刚刚发生的一切事情，个个心无烦恼，开怀畅笑地争先抢向小屋，你推我拉地在门前挤做一团……

慈云庵。

是位处深山，庙小名隐，香火不盛，若非一般久住当地的山中居民，寻常人是不会想到这里来进香朝拜。

由于小刀和丁仔两人早已去过数次，因而他们宛如识途老马在前带路，直奔慈云庵而去。

初时，他们尚沿着一条尺来宽的小路蜿蜒而行，途中分溪错岭，竹木清幽。

渐渐，众人越行越高，直跻危崖，四周时而可见大石磊落，棋置星罗，松竹与石争隙，景致已入胜地。

小妮子薄汗轻挥，赞叹道：“没想到时已过深秋，山里的景色依然这么美！”

小刀轻笑道：“这里还不算什么，再往前去大约二里地，那里的路，比羊肠小径还小，几乎是要砍木拔草才能通过。”

丁仔接着绘声绘影道：“是呀，上回有一次我们经过的时候，正好遇上浓雾，那才刺激，人走在路上，你随时得准备着一脚踏空，摔到悬崖下去。

有时衣服不小心被荆棘勾住，你会以为自己被恶鬼揪住，啧啧，说有多惊险，就有多惊险，说有多恐怖，就有多恐怖。”

小妮子不相信地对丁仔扮了个鬼脸，皱鼻吐舌道：“骗人！我才不信真的有那么刺激！”

丁仔佯嗔道：“不信咱们走着瞧！还有更刺激的事你不相信，我就不说，让你待会儿吓得哇哇大哭，那才过瘾！”

于是小混等人继续前行，果然，不过顿饭工夫的路程之后，小路越走越窄，逐渐为齐膝的野草所掩。

若非借着草势倾颓的样子，还真是不容易找到路。

而其间，杂树淹顶，荆棘密布，若在雾里走来，丁仔所形容的景象，不是不可能发生。

如此不知又走多久，天色忽然转暗，远处雷声隆隆，象

是有阵雨即将来临。

小混望着天色问道：“老哥，前面有没有什么可以避雨的地方？我看这场雨咱们是逃不掉了。”

小刀回首道：“再过去点，有个一线天夹壁，上次我和丁仔经过时发现半腰上有个裂隙，那里应该可以躲躲雨。”

众人即刻加速行程，不多时便抵达夹壁所在处。

只见夹壁两面，距离不足一尺，上下如一，抬头望去，果然只能见着窄窄一线的天空。

在夹壁右面的半腰处，有个人来高的裂隙，此时，豆大的雨点等不及哗啦直下，没多久四周开始飘起浓浓岚雾，雨中雾景，使人几乎怀疑自己正身处仙乡。

小混等人顾不得欣赏如此如梦似幻的奇景，连忙施展壁虎功，手脚并用地爬上裂缝。

唯独哈赤一人为难地瞪着裂缝发呆，赤焰在雨中颇有同病相怜之意，不禁摇头晃脑地对他咧嘴轻嘶。

小混回头下望，不由得笑道：“他奶奶的，怎么留下两只漏网之鱼，总不能叫他们在下面淋雨，万一感冒就伤脑筋。”

他叫丁仔和小刀解下裤腰带，打算将赤焰和哈赤拉上裂缝内。

丁仔提着裤头，喃喃抱怨道：“辣块妈妈的，又不是只有我们有裤腰带，你怎么不解自己的？”

小混狡黠嘿笑道：“你以为帮主是干什么吃的？这么点小事，岂需劳动本帮主。”

他抛下裤腰带，叫道：“哈赤，你先替赤焰绑稳腰带，我拉你们上来。”

由于小刀和丁仔两人借口两手需要提着裤头，不能帮

忙，小混只得瞪着眼叫小妮子帮忙，千辛万苦地分别将赤焰和哈赤拉上来。

可怜这妮子，碰到小混如此不懂得怜香惜玉，只好认命，来场夫唱妇随。

小混眼见天色渐晚，而雨势似乎没有停止的迹象，便叫哈赤升起火堆准备在裂缝内过夜。

夹壁中的裂缝经火光的照耀，四周渐渐可见，小混在好奇心的趋使下，擎着火把四下走动打量。

忽然，他兴奋叫道：“喂，你们快过来看，这里面好像有通道。”

小刀等人闻声蜂拥而至，果然听见伸手不见五指的深处似是有隐约的水声。

小混呵呵笑道：“反正阴天打孩子，闲着也是闲着，咱们进去逛逛如何？”

其他人好奇顽皮的心性并不下小混，岂有不同意见之理，于是人手一火，在小混带领之下，鱼贯进入裂缝深处之内。

有顷，众人即发现水声来源。

原来是自上合的壁面所渗入，逐渐汇聚成浅流后，缓缓泄向更深的里处，而其下竟是濡足而平的沙底通道。

小混他们循着浅流更向深处而行，不一会儿，只见通道中间有片岩石如舌上吐，直竖夹中，高仅三尺，两旁贴于洞壁。

此洞壁原本宽仅束肩，此时岩石当胸阻道，众人只得攀援而过，逾之甚艰。

再往里行去，石洞两壁愈贴愈近，已至肩不能容之境，众人只有侧身而进。

不过刚走数尺，又有一处如削岩石阻其隘口，高度犹较前面那片岩石更高更陡。

此石不但毫无可借力攀登的地方，而且几乎已将洞口全部堵死。

小混火大之下，探手入怀，骤见寒光微闪，咔嚓一声，岩石的上半部，已被小混以匕首切断，轰隆地向后坠倒。

小混收起孽龙寒匕，拍手谑道：“奶奶的，你这顽石，竟敢阻挡本少爷的去路，真是不知死活。”

翻过这块顽石，内壁渐宽，终又可以平肩而行，而众人脚下的流水，却也泓深及膝。

小混等人不惜涉水而行，终于来到洞壁终点。

原来竟是一处高不见顶的钟乳石洞。

众人啧啧称奇地仰睇上望，但见洞内色皆赭黄，唯独无数夹壁尽处悬崖直下的钟乳石，和地面上滴聚凝结的石笋纯为白色，两色辉映，景色壮观。

小混他们怀着欣喜之情，各自四处浏览。

小刀指着一处石理牡砺如鳞的硕大钟乳石，笑问道：“你们过来瞧瞧，这钟乳石像不像龙头？”

小混等人左右打量后，果见此石犄角、眼、须俱全，而且历历如真的确像煞了老龙之首。

小混好玩笑道：“也罢！此洞有幸被咱们狂人帮发现，本帮主特赐名龙首洞！”

于是，他再度取出孽龙寒匕，在一处平坦的洞壁之上，刻下：

“龙首洞

狂人帮到此一游

帮主

曾能混赐名

丁卯年秋”